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

开州项目文〔2025〕1号 签发人：肖宏伟

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

关于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公开的公告

按照有关财政预算公开的部署和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492号）和重庆市开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重庆市开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开州发改文〔2025〕25号），现将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2025年部门预算批复情况公开如下：

目 录

第一部分：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收支预算总表

表2、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收入总表

表3、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本年支出预算总表

表4、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5、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6、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7、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8、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9、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10、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项目支出表

第一部分：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负责指导开展项目策划包装等前期工作，为推进项目建设提供政策建议和咨询服务；

2.负责承担重大项目滚动储备、重大项目清单管理和重大项目实施调度的服务工作；

3.负责项目信息化系统的运行、维护、管理和数据收集整理工作；

4.负责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收集整理等相关工作，对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情况进行综合研判分析，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政策建议和服务；

5.负责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宣传、推广，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有关问题分析，按规定向社会提供信用服务；

6.协助区发展改革委重点项目科实施重大项目管理；

7.完成区发展改革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本中心属区发展改革委所属副处级事业单位，财政全额拨款。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226.1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6.1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2024年增加34.5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基本支出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226.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171.6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33.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10.6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10.43万元。支出预算较2024年增加34.5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基本支出增加。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6.1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6.14万元，比2024年增加3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6.14万元，比2024年增加34.5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基本支出增加。

本单位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比2024年减少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24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2024年减少1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2024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4年相比无变化。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5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4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二部分：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详见附表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刘建琼 联系方式：023-52218986**

　 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

　 2025年3月28日

重庆市开州区重大项目服务中心办公室 2025年3月28日印发